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67 號 10 樓

電　　話：(02)7711-2766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顥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2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其他	43 ~ 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0 ~ 51
(十四)部門資訊	51 ~ 52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5996 號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pwc 資誠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一帆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7,303,297	12	$ 200,611,506	2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53,060,605	5	49,623,761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224,817,200	22	82,917,000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800,1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5,728,233	2	49,639,99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7,286,028	2	18,757,841	3
1200	其他應收款		6,021,251	1	1,244,421	-
130X	存貨	六(六)	293,291,877	29	65,689,026	9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81,072,748	8	174,442,102	2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87,699	-	871,69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19,268,938	81	644,597,470	9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909,739	-	1,909,73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53,602,120	15	23,578,883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8,688,676	1	15,744,110	2
1780	無形資產		660,818	-	637,5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3,757,405	3	20,977,771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528,502	-	937,66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9,147,260	19	63,785,724	9
1XXX	**資產總計**		$ 1,008,416,198	100	$ 708,383,194	100

（續次頁）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666,667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	462,619,726	46	337,464,269	48
2150	應付票據		3,716,440	1	921,301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55,308	-	25,200	-
2170	應付帳款		44,114,864	4	61,517,675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7,240	-	43,89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8,871,587	3	18,477,690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718,625	-	2,327,2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6,480,176	1	7,912,565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1,650,723	-	1,352,5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8,094	-	275,97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50,469,450	55	430,318,372	6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33,349,277	1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41,420	-	468,27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366,170	-	7,969,41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5,856,867	13	8,437,685	1
2XXX	**負債總計**		686,326,317	68	438,756,057	62
	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20,000,000	22	220,000,000	31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64,751,573	6	64,216,091	9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86,13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197,828	4	16,861,296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0,204,350	1	(6,700,250)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2,750,000)	(1)	(24,750,000)	(3)
3XXX	**權益總計**		322,089,881	32	269,627,137	38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08,416,198	100	$ 708,383,19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金額	%	111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185,948,242	100	$ 234,213,9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及七	(79,366,805)	(43)	(134,054,720)	(57)
5900	營業毛利		106,581,437	57	100,159,192	4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6,032,223)	(8)	(17,366,998)	(8)
6200	管理費用		(27,437,956)	(15)	(20,500,93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918,628)	(31)	(56,702,647)	(2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624,350	1	(824,48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9,764,457)	(53)	(95,395,067)	(41)
6900	營業利益		6,816,980	4	4,764,12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9,634,786	5	1,949,77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333,155	1	4,669,65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6,877,177	4	2,997,24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730,124)	(1)	(351,04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114,994	9	9,265,633	4
7900	**稅前淨利**		23,931,974	13	14,029,758	6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2,599,324	1	2,795,263	1
8200	**本期淨利**		$ 26,531,298	14	$ 16,825,021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21,670,319	12	($ 26,771,329)	(1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355)	-	71,39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630,964	12	($ 26,699,933)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162,262	26	($ 9,874,912)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5		$ 0.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5		$ 0.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示先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										
1月1日		$ 200,000,000	$ 123,606,200	$ 1,966,589	($ 101,356,698)	($ 98,201)	$ 20,134,159	$ -		$ 244,252,049
本期淨利		-	-	-	16,825,021	-	-	-		16,825,0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1,396	(26,771,329)	-		(26,699,9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825,021	71,396	(26,771,329)	-		(9,874,912)
現金增資	六(十六)	20,000,000	40,000,000	-	-	-	-	-		60,00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36,275	-	(36,275)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七)	-	(99,390,109)	(1,966,589)	101,356,698	-	-	-		-
庫藏股買回	六(十六)	-	-	-	-	-	-	(24,750,000)		(24,750,000)
12月31日		$ 220,000,000	$ 64,216,091	$ -	$ 16,861,296	($ 26,805)	($ 6,673,445)	($ 24,750,000)		$ 269,627,137
112年										
1月1日		$ 220,000,000	$ 64,216,091	$ -	$ 16,861,296	($ 26,805)	($ 6,673,445)	($ 24,750,000)		$ 269,627,137
本期淨利		-	-	-	26,531,298	-	-	-		26,531,2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355)	21,670,319	-		21,630,9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6,531,298	(39,355)	21,670,319	-		48,162,26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4,726,364	-	(4,726,364)	-		-
盈餘指派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86,130	(1,686,130)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4,235,000)	-	-	-		(4,235,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	-	535,482	-	(4,000,000)	-	-	12,000,000		8,535,482
12月31日		$ 220,000,000	$ 64,751,573	$ 1,686,130	$ 38,197,828	($ 66,160)	$ 10,270,510	($ 12,750,000)		$ 322,089,8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931,974	$ 14,029,7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535,482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624,350)	824,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二)	-	1,610,61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9,634,786)	(1,949,775)
股利收入	六(三)(二十一)	(1,098,399)	(3,925,812)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二)	(22,170)	(73,811)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14,577,312	10,847,691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586,738	863,26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30,124	351,0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00,126	8,801,389
應收帳款		25,535,976	(35,715,62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471,813	412,036
其他應收款		(3,691,985)	1,485,082
存貨		(230,870,355)	(27,355,997)
預付款項		93,369,354	(112,524,159)
其他流動資產		(721,727)	(1,030,3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25,155,457	192,038,722
應付票據		2,795,139	(2,805,033)
應付票據－關係人		30,108	(73,388)
應付帳款		(17,402,811)	21,972,3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350	(593,111)
其他應付款		9,945,739	2,936,554
負債準備-流動		(1,608,615)	1,187,307
其他流動負債		122,123	(119,5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045,617	71,193,703
本期收取之利息		8,937,043	1,785,642
本期收取之股利		1,098,399	3,925,812
本期支付之利息		(446,100)	(44,115)
本期支付之所得稅		-	(642,0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634,959	76,219,0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1,900,200)	(54,246,98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138)	(43,985,66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82,613	3,851,57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28,81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132,731,766)	(1,563,884)
購置無形資產		(610,0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8,787	492,7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6,599,704)	(77,223,4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九)	2,00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九)	(333,333)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135,0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1,352,568)	(2,671,764)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8,372,526)	(7,518,627)
現金增資	六(十六)	-	60,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4,235,000)	-
買回庫藏股	六(十六)	-	(24,750,0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六(十四)	8,00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706,573	25,059,609
匯率影響數		(50,037)	110,3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3,308,209)	24,165,5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0,611,506	176,445,9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303,297	$ 200,611,5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顯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1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112年12月4日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影像產品及服務之技術開發，涵蓋光學產品、車用電子、自動化設備、技術方案及技術顧問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S VIS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	100%
NS VIS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深圳創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設備買賣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1.本集團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集團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
研發設備	3~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租賃資產	3~5 年

(十五)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二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u>股本</u>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設備及零組件銷售—標準產品

(1)本集團提供光學檢驗機台及零組件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另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設備及軟體銷售—客製產品

(1)客戶合約中包含客製化設備銷售及安裝服務，本集團提供之客製化及修改設備包含安裝，故設備及安裝不可區分，辨認為一個於某一時間點滿足之履約義務。本集團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並完成安裝，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另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係滿足合約各條件時，於可發出帳單時分別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a.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c.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93,291,87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2,173	$ 124,17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2,567,124	177,835,506
定期存款	24,564,000	22,651,830
	$ 117,303,297	$ 200,611,506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256,485	$ 3,256,485
評價調整	(1,346,746)	(1,346,746)
	$ 1,909,739	$ 1,909,739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0 及($1,610,615)。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790,095	$ 56,297,206
評價調整	10,270,510	(6,673,445)
	$ 53,060,605	$ 49,623,761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證券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53,060,605 及$49,623,761。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理財所需，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18,682,613 及$3,851,574 之證券投資，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4,726,364 及$36,275。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670,319	($ 26,771,329)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4,726,364)	($ 36,275)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098,399	$ 3,925,812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24,817,200	$ 82,917,000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3,680,872	$ 417,384

2.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24,817,200及$82,917,000。

3.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800,126
應收帳款	$ 27,478,069	$ 53,017,049
減：備抵損失	(1,749,836)	(3,377,054)
	$ 25,728,233	$ 49,639,995

1.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7,282,611	$ -	$ 53,017,049	$ 800,126
30天內	4,200	-	-	-
31-90天	-	-	-	-
91-180天	39,900	-	-	-
181天以上	151,358	-	-	-
	$ 27,478,069	$ -	$ 53,017,049	$ 800,12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1月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及$800,126；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728,233及$49,639,995。

4.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237,319,287	$ -	$ 237,319,287
原料	7,751,895	(5,545,403)	2,206,492
製成品	63,836,398	(10,070,300)	53,766,098
	$ 308,907,580	($ 15,615,703)	$ 293,291,877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43,500,000	$ -	$ 43,500,000
原料	6,634,434	(4,584,621)	2,049,813
製成品	29,297,913	(9,158,700)	20,139,213
	$ 79,432,347	($ 13,743,321)	$ 65,689,026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3,513,639	$ 98,934,587
存貨跌價損失	1,878,325	4,309,456
勞務成本	1,589,039	17,074,000
其他營業成本	2,385,802	13,736,677
	$ 79,366,805	$ 134,054,720

(七)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71,866,832	$ 170,144,980
其他預付款	9,205,916	4,297,122
	$ 81,072,748	$ 174,442,102

係本集團購買設備及零件等之預付款項。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	$ -	$21,864,846	$ 7,188,848	$ 1,102,857	$ 1,429,452	$ 5,502,484	$ 37,088,487
累計折舊	-	-	(2,592,005)	(4,870,285)	(1,102,857)	(1,351,030)	(3,593,427)	(13,509,604)
	$ -	$ -	$19,272,841	$ 2,318,563	$ -	$ 78,422	$ 1,909,057	$ 23,578,883
112年								
1月1日	$ -	$ -	$19,272,841	$ 2,318,563	$ -	$ 78,422	$ 1,909,057	$ 23,578,883
增添	62,215,698	70,180,098	-	160,000	-	-	660,000	133,215,796
折舊費用	-	(350,901)	(4,442,378)	(891,634)	-	(38,376)	(736,598)	(6,459,887)
移轉	-	-	3,122,528	(33,000)	-	177,800	-	3,267,328
12月31日	$62,215,698	$69,829,197	$17,952,991	$ 1,553,929	$ -	$ 217,846	$ 1,832,459	$153,602,120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62,215,698	$70,180,098	$24,987,374	$ 7,147,492	$ 1,102,857	$ 1,607,252	$ 6,162,484	$173,403,255
累計折舊	-	(350,901)	(7,034,383)	(5,593,563)	(1,102,857)	(1,389,406)	(4,330,025)	(19,801,135)
	$62,215,698	$69,829,197	$17,952,991	$ 1,553,929	$ -	$ 217,846	$ 1,832,459	$153,602,120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3,407,729	$ 7,187,199	$ 1,102,857	$ 1,431,479	$ 4,120,103	$ 17,249,367
累計折舊	(3,019,703)	(3,562,483)	(993,716)	(1,394,929)	(3,053,583)	(12,024,414)
	$ 388,026	$ 3,624,716	$ 109,141	$ 36,550	$ 1,066,520	$ 5,224,953
111年						
1月1日	$ 388,026	$ 3,624,716	$ 109,141	$ 36,550	$ 1,066,520	$ 5,224,953
增添	15,418	-	-	97,350	1,382,381	1,495,149
折舊費用	(1,534,831)	(1,306,722)	(109,141)	(55,478)	(539,844)	(3,546,016)
移轉	20,404,228	-	-	-	-	20,404,228
淨兌換差額	-	569	-	-	-	569
12月31日	$ 19,272,841	$ 2,318,563	$ -	$ 78,422	$ 1,909,057	$ 23,578,883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21,864,846	$ 7,188,848	$ 1,102,857	$ 1,429,452	$ 5,502,484	$ 37,088,487
累計折舊	(2,592,005)	(4,870,285)	(1,102,857)	(1,351,030)	(3,593,427)	(13,509,604)
	$ 19,272,841	$ 2,318,563	$ -	$ 78,422	$ 1,909,057	$ 23,578,883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車位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4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及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物(辦公室)	$ 4,833,315	$ 10,645,020
運輸設備(公務車)	3,855,361	5,099,090
	$ 8,688,676	$ 15,744,110

	折舊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建物(辦公室)	$ 5,824,027	$ 6,045,433
運輸設備(公務車)	2,293,398	1,256,242
	$ 8,117,425	$ 7,301,675

4.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358,386 及$14,916,634。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7,075	$ 308,8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84,494	245,341
租賃修改利益	22,170	73,811

6.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557,020 及$7,763,968。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666,667	2.86%	附註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註）

註：係外部第三方作為擔保人之借款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本集團上述借款於民國 112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8,985。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2年11月1日至132年11月1日，按月還款付息	1.87%~2.10%	附註八	$135,0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50,723)
				$133,349,277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6月4日至112年6月4日，按月還款付息	1.84%~2.85%	附註八	$ 1,352,56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52,568)
				$ -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050,171	$ 14,107,675
銷項稅額	1,460,969	1,095,708
其他應付款項	6,360,447	3,274,307
	$ 28,871,587	$ 18,477,690

(十三)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深圳創兆智能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456,414 及$2,925,360。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12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8.23	2,000仟股	3年	3年之服務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10.1	825仟股	-	立即既得

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2.上述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600	$ 18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600	18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上述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825	$ 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400)	2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425	2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425	20

4.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8.23	$13.68	$ 18	37.4%～36.13%	2.5～3.5年	1.07%～1.12%	$2.01～$2.52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權益交割	$ 535,482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2,327,240	$ 1,139,933
本期新增	1,312,892	2,899,597
本期使用	(543,401)	(503,368)
本期迴轉	(2,378,106)	(1,208,922)
12月31日	$ 718,625	$ 2,327,240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設備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產品之歷史保固成本估計。

(十六)股本

1.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00，分為22,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20,000,000，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2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	2,000,000
12月31日	22,000,000	22,000,000

3.本公司於民國111年2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計$60,000,000，發行普通股為2,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30。增資基準日為111年4月29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庫藏股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12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25,000	$ 12,750,000

		111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25,000	$ 24,750,000

(十七)資本公積

	112年			111年
	發行溢價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發行溢價
1月1日	$ 64,216,091	$ -	$ 64,216,091	$ 123,606,200
員工認股權	-	535,482	535,482	-
現金增資	-	-	-	40,000,00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99,390,109)
12月31日	$ 64,216,091	$ 535,482	$ 64,751,573	$ 64,216,09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彌補累積虧損。(2)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3)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4)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營運發展不同階段、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產業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5.盈餘分配：

(1)本公司於民國112年6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分配111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686,130	
現金股利	4,235,000	$ 0.20

(2)本公司於民國113年2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12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2,725,766	
現金股利	4,315,000	$ 0.20

前述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112年度2月26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九)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85,948,242	$ 234,213,912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皆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2年度	111年度
台灣	$ 151,889,438	$ 197,576,635
中國	21,816,072	25,230,947
其他	12,242,732	11,406,330
	$ 185,948,242	$ 234,213,912

2.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 462,619,726	$ 337,464,269	$ 145,372,289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預收貨款	$ 29,180,129	$ 20,700,000

(二十)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624,143	$ 1,943,217
其他利息收入	10,643	6,558
	$ 9,634,786	$ 1,949,775

(二十一)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1,098,399	$ 3,925,812
其他收入-其他	234,756	743,842
	$ 1,333,155	$ 4,669,654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22,170	$ 73,811
外幣兌換利益	6,855,007	5,128,5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1,610,615)
其他損失	-	(594,500)
	$ 6,877,177	$ 2,997,244

(二十三)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	$ 433,049	$ 42,196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7,075	308,844
	$ 730,124	$ 351,040

(二十四)成本與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89,886,368	$ 77,016,999
折舊費用	$ 14,577,312	$ 10,847,691
攤銷費用	$ 586,738	$ 863,265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75,740,059	$ 65,586,609
員工認股權	535,482	-
勞健保費用	6,278,163	5,653,817
退休金費用	3,456,414	2,925,360
其他用人費用	3,876,250	2,851,213
	$ 89,886,368	$ 77,016,999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

2.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估列$745,368及$0、$168,250及$0。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07,164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1,311,856)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7,164	(1,311,85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106,488)	(1,483,407)
遞延所得稅總額	(3,106,488)	(1,483,407)
所得稅利益	($ 2,599,324)	($ 2,795,263)

2.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786,395	$ 2,902,118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219,680)	(785,16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293,201)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6,380,002)	(3,600,36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1,311,85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507,164	-
所得稅利益	($ 2,599,324)	($ 2,795,263)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946,791	($ 262,465)	$ 684,3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90,710	390,710
負債準備	465,448	(321,723)	143,725
存貨跌價	2,692,613	365,153	3,057,76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20,052	402,959	1,523,011
-課稅損失	15,752,867	911,799	16,664,666
-投資抵減	-	1,293,201	1,293,201
	$ 20,977,771	$ 2,779,634	$ 23,757,4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8,274)	326,854	(141,420)
	$ 20,509,497	$ 3,106,488	$ 23,615,985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894,212	$ 52,579	$ 946,7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309,896	(309,896)	-
負債準備	227,987	237,461	465,448
存貨跌價	2,101,494	591,119	2,692,61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999,254	120,797	1,120,051
-課稅損失	14,518,316	1,234,552	15,752,868
	$ 19,051,159	$ 1,926,612	$ 20,977,7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069)	(443,205)	(468,274)
	$ 19,026,090	$ 1,483,407	$ 20,509,497

4.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293,201	$ -	114年

民國111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5.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	核定數	$ 29,771,478	$ -	118年
109年	核定數	50,408,957	-	119年
110年	核定數	3,142,887	-	120年
		$ 83,323,322	$ -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	核定數	$ 57,204,143	$ -	118年
109年	核定數	50,408,957	28,848,767	119年
		$ 107,613,100	$ 28,848,767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二十七)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531,298	21,244,452	$ 1.2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531,298	21,244,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12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531,298	21,295,575	$ 1.25

本期股份基礎給付係反稀釋故未計入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25,021	21,041,301	$ 0.8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25,021	21,041,30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83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825,021	21,053,137	$ 0.80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3,215,796	$ 1,495,14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735	137,47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52,765)	(68,735)
本期支付現金	$ 132,731,766	$ 1,563,88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1,352,568	$ 15,881,976	$ 17,234,54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666,667	133,647,432	(8,372,526)	126,941,57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336,896	1,336,896
12月31日	$ 1,666,667	$135,000,000	$ 8,846,346	$145,513,013

	111年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024,332	$ 15,497,829	$ 19,522,16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71,764)	(7,518,627)	(10,190,39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7,902,774	7,902,774
12月31日	$ 1,352,568	$ 15,881,976	$ 17,234,54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台亞)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本公司之董事
湧固科技有限公司(湧固)	其他關係人
深圳湧固精密治具有限公司(湧固深圳)	"
創兆智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創兆台灣)	"
芯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芯像)	"
積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積亞)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台亞	$ 81,988,931	$ 164,233,450

主係客製化設備之收入，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係經雙方個別議定。

2.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湧固	$ 379,800	$ 342,200

進貨條件及付款條件係經雙方個別議定。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台亞	$ 17,286,028	$ 18,757,841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湧固	$ 177,240	$ 43,890

5.存出保證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芯像	$ -	$ 240,000

係承租辦公室之租賃保證金。

6.合約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亞	$ 329,208,583	$ 179,282,389
積亞	18,100,500	9,500,000
	$ 347,309,083	$ 188,782,389

7.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芯像承租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111年7月至民國114年7月底止，租金於每月期初支付。惟於民國112年2月因營運策略考量，經雙方協議提前終止合約。

(2)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芯像	$ -	$ 3,406,275

(3)租賃負債

A.期末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芯像	$ -	$ 3,425,352

B.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芯像	$ 7,499	$ 41,107

8.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主要管理階層對本公司之短借款提供擔保，其擔保之融資額度$2,000,000。

9.其他

本公司與台亞簽訂買賣合約書及銷售訂單，依照合約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0及$300,000,00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032,720	$ 5,588,11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2,651,830	借款額度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044,895	-	長期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10,000	937,665	租賃保證金
	$ 132,554,895	$ 23,589,4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2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09,739	$ 1,909,7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3,060,605	49,623,7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303,297	200,611,5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4,817,200	82,917,000
應收票據	-	800,126
應收帳款	25,728,233	49,639,9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86,028	18,757,841
其他應收款	6,021,251	1,244,421
存出保證金	510,000	937,665
	$ 446,636,353	$ 406,442,054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66,667	$ -
應付票據	3,716,440	921,301
應付票據-關係人	55,308	25,200
應付帳款	44,114,864	61,517,6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7,240	43,890
其他應付帳款	28,871,587	18,477,6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5,000,000	1,352,568
	$ 213,602,106	$ 82,338,324
租賃負債	$ 8,846,346	$ 15,881,976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956,238	30.705	$ 275,001,274
人民幣：新台幣	2,279,853	4.327	9,864,924
歐元:台幣	83,505	33.980	2,837,50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75,452	30.705	$ 14,598,754
人民幣：新台幣	739,821	4.327	3,201,206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895,134	30.710	$ 150,329,565
人民幣：新台幣	3,681,949	4.408	16,230,031
日幣：新台幣	58,444,096	0.232	13,582,40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08,946	30.710	$ 30,984,732
人民幣：新台幣	461,641	4.408	2,034,914

A.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885,007及$5,128,548。

B.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750,01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98,649	-
歐元:台幣	1%	28,37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45,98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2,012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03,29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62,300	-
日幣：新台幣	1%	135,82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09,84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0,349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530,606及$496,238。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IFRS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集團採用IFRS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本集團按地理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之景氣燈號，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含催收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3.13%~4.83%	6.58%~11.78%	12.92%~20.20%
帳面價值總額	$ 27,282,611	$ 4,200	$ -
備抵損失	1,586,619	376	-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25.42%~35.07%	50.00%~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9,900	$ 2,477,819	$ 29,804,530
備抵損失	11,483	2,477,819	4,076,297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3.14%~4.80%	6.27%~11.81%	12.50%~20.26%
帳面價值總額	$ 53,017,049	$ -	$ -
備抵損失	3,377,054	-	-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25.00%~35.28%	50.00%~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2,326,461	$ 55,343,510
備抵損失	-	2,326,461	5,703,515

	112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小計
1月1日	$ 3,377,054	$ 2,326,461	$ 5,703,515
減損損失迴轉	(1,624,350)	-	(1,624,350)
匯率影響數	(2,868)	-	(2,868)
12月31日	$ 1,749,836	$ 2,326,461	$ 4,076,297

	111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小計
1月1日	$ 3,190,198	$ 1,689,345	$ 4,879,543
重分類	(637,116)	637,116	-
提列減損損失	824,487	-	824,487
匯率影響數	(515)	-	(515)
12月31日	$ 3,377,054	$ 2,326,461	$ 5,703,515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為($1,624,350)及$824,487。

(3)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註)	$ 1,674,631	$ -	$ -	$ -
應付票據	3,716,440	-	-	-
應付票據-關係人	55,308	-	-	-
應付帳款	44,114,864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7,240	-	-	-
其他應付款	28,871,587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註)	4,220,223	20,692,541	18,433,913	117,872,299
租賃負債(註)	6,606,653	2,208,105	182,286	-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21,301	$ -	$ -	$ -
應付票據-關係人	25,200	-	-	-
應付帳款	61,517,675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890	-	-	-
其他應付款	18,477,690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註)	1,360,804	-	-	-
租賃負債(註)	8,190,240	8,085,614	-	-

註：係為未來償還之合約總負債，故包含該期間之利息支出。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909,739	$ 1,909,7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060,605	-	-	53,060,605
	$53,060,605	$ -	$ 1,909,739	$54,970,344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909,739	$ 1,909,7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623,761	-	-	49,623,761
	$49,623,761	$ -	$ 1,909,739	$51,533,500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5.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909,73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9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909,73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7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買賣、製造光電設備之單一產業，且集團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係依據稅後淨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後淨損益及資產負債，與財務報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稅後淨利(損)，與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予以調節。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買賣及製造光電設備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51,889,438	$ 168,348,796	$ 197,576,635	$ 40,870,549
中國	21,816,072	18,502	25,230,947	27,665
其他	12,242,732	-	11,406,330	-
	$ 185,948,242	$ 168,367,298	$ 234,213,912	$ 40,898,214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甲	$ 81,988,931	$ 164,233,450
乙	33,120,000	15,500,000
丙	18,201,120	-
丁	11,647,575	-
戊	10,731,223	-
己	10,000,000	-
庚	5,979,900	557,696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1）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深圳創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6,260,239	$ 6,260,239	$ 6,260,239	2.366%	2	-	資金週轉	-	無	-	$ 32,208,988	$ 96,626,964	-

註1：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2：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限額如下：

1.本公司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以及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合計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2.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其個別貸與限額，以雙方間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金額評估，且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凱爾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8,000	$ 1,909,739	4.35%	$ 1,909,739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47,100,000	0.23%	47,100,00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85,000	2,924,000	0.19%	2,924,000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6,852	3,036,605	0.06%	3,036,605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23/11/1	$ 62,215,698	已支付	文生開發	無	-	-	-	-	參考近期市價	供營運使用	-
"	房屋及建築	"	70,180,098	"	"	"	-	-	-	-	"	"	-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81,988,931	44.12%	依合約規定	雙方議價	無重大差異	$ 17,286,028	44.63%	-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S VIS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 10,504,500 (USD 350,000)	$ 10,504,500 (USD 350,000)	-	100.00	$ 4,887,182	($ 2,014,797)	($ 2,014,797)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深圳創兆智能有限公司	設備買賣	$ 6,020,000 (USD 200,000)	2	$ 6,020,000 (USD 200,000)	$ -	$ -	$ 6,020,000 (USD 200,000)	($ 1,967,620)	100.00	($ 1,967,620)	$ 1,750,804	$ -	註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6,020,000 (USD 200,000)	$ 6,020,000 (USD 200,000)	$ 193,253,92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其他。

註3：係透過NS VIS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投資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0653　　號

會員姓名：　林一帆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24972898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366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和亞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一帆	存會印鑑（一）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01　月　04　日